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2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50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1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1
§ 1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1.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1.2 存放地点	52
11.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52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1 月 8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372,933.1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261	0152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686,116.06 份	30,686,817.13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大类资产的合理配置及基金精选，在控制整体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秉承稳健的投资风格，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力争为投资者获得稳定的投资回报。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筛选策略、组合构建策略。本基金的长期资产配置将以固定收益类资产为主，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市场环境进行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基金管理人针对全市场基金建立统一的基金评价体系，根据评价体系的分析结果建立标的基金池，本基金所投资的全部基金都应是标的基金池中的基金。基金管理人针对不同类型的基金将采用不同的评价方法。在通过资产配置策略获得资产配置比例、通过基金筛选策略获得标的基金池后，本基金将通过基金配置策略完成具体的基金组合构建。本基金将通过对短周期内的基金多因子分解，结合公开披露的信息估算拟投资基金的最新资产配置比例和短期风格定位，通过优化求解的方法，得到匹配资产配置比例的最优基金组合。在此基础之上，基金管理人可以结合其他定性因素对组合进行调整，形成最终的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5%+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

	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王玉	冯萌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021-52629999-213310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fengmeng@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61
传真		020-38798812	021-62159217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98号兴业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号6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67号4楼
邮政编码		510620； 519031	200120
法定代表人		吴欣荣	吕家进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 号 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7,377.70	731,598.50
本期利润	314,518.24	487,499.1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1	0.013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3%	1.2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5%	1.4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82,399.07	1,281,206.3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29	0.04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814,972.27	32,418,033.8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77	1.056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6.77%	5.6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8%	0.16%	1.02%	0.14%	-0.14%	0.02%
过去三个月	0.92%	0.32%	1.21%	0.27%	-0.29%	0.05%
过去六个月	1.65%	0.28%	1.87%	0.25%	-0.22%	0.03%
过去一年	4.86%	0.37%	6.51%	0.28%	-1.65%	0.09%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77%	0.28%	12.13%	0.22%	-5.36%	0.06%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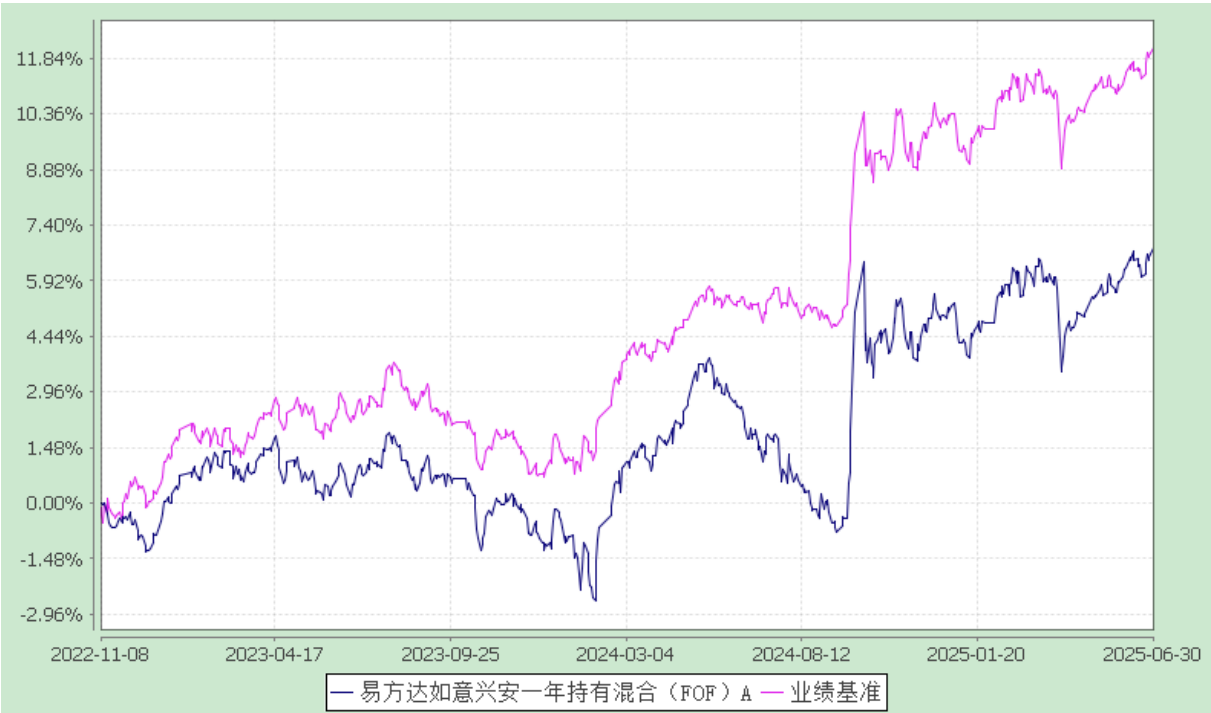
过去一个月	0.84%	0.16%	1.02%	0.14%	-0.18%	0.02%
过去三个月	0.81%	0.32%	1.21%	0.27%	-0.40%	0.05%
过去六个月	1.44%	0.28%	1.87%	0.25%	-0.43%	0.03%
过去一年	4.43%	0.37%	6.51%	0.28%	-2.08%	0.09%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4%	0.28%	12.13%	0.22%	-6.49%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 年 11 月 8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注：1.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中债新综合指数（财富）收益率×80%”调整为“中证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75%+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20%+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调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2.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6.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13%；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13%。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包括公募、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投资顾问等在内的多类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指数投资、债券、多资产、另类资产等投资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助 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汪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汇诚养老 2043 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3 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诚养老 2038 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智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智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欣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易方达汇悦平衡养老三年持有混合（FOF）（自 2024 年 0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3 日）的基金经理，FOF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2-11-08	-	17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基金研究员、基金投资经理，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组合管理部基金投资经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中心组合管理部高级组合基金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如意安和一年持有混合（FOF）的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3.根据 2025 年 7 月 3 日《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自 2025 年 7 月 3 日起，汪玲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聘任刘淑霞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8 次，其中 3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7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国内主要的股票指数基本都出现上涨，中证红利指数出现一定的负收益，整体市场的活跃度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市场日均成交量都超过 1 万亿元，保持在较高水平。除了 4 月初美国关税战带来了短暂的调整之外，其余时间基本呈现震荡上行的趋势。AI 产业趋势、新消费、创新药等方向的股票表现突出。在申万行业层面，有色金属、银行、国防军工、传媒、通信等行业涨幅靠前，煤炭、食品饮料、房地产、石油石化等行业出现一定跌幅。在风格层面，300 价值风格指数领先 300 成长风格指数，低市盈率指数涨幅略高于中高市盈率指数。上半年，港股出现大幅上涨，主要港股宽基指数上涨幅度都接近 20%，恒生沪深港通 AH 股溢价指数震荡下行，从去年底的 143 降低到 130 附近。海外欧美主要股指上半年总体上涨，其中美国大幅落后于欧洲，美国主要指数先抑后扬，且双双创出新高。债券资产方面，上半年美国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震荡下行 35bp；而国内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呈现宽幅震荡，一度上行到 1.9% 左右，后快速下行。商品类资产方面，黄金大幅上涨超过 20%，豆粕仅出现低个位数小幅上涨。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在基金选择和资产配置两个大的层面进行了操作：

在基金选择层面，立足于分散配置不同投资策略的优质基金，以适应不同的市场环境，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我们持续挖掘符合我们标准的优质基金，不断优化持仓品种。希望通过分散化持有不同投资策略、不同投资风格的优秀基金，让不同的基金在组合中发挥不同的作用，使得超额收益来源更加多元化，增强超额收益的稳定性。基金选择是本基金投资操作的重点，基于长期经验的积累和基金的投资目标，我们总结了以下的基金选择标准：1、投资策略长期有效，即基金的投资策略在长期来看是有效的，“有效”意味着通过该策略能够获取超额收益，“长期有效”意味着获取超额收益需要拉长时间，短期不一定必然能够获取超额收益；2、投资策略不漂移，即基金的投资策略相对稳定，不随着市场的变化出现漂移；3、投资策略可理解，即我们对基金的投资策略能理解、有认知，在市场短期变化的过程中能够有信心拿得住；4、收益风险特征可接受，即基金过去所表现出来的收益风险特征符合我们的预期和需求。

基于这样的基金选择标准，上半年我们的操作主要包括：1、挖掘了优质的成长风格基金和超额

收益持续性较强的量化指数增强基金，代替被动指数基金，随着被动指数基金规模的大幅增加，未来市场定价无效的机会将会增多，有利于主动投资通过合理定价创造超额收益；2、继续增加折价幅度较大的场内交易基金的配置比例，以获取折价收敛的收益；3、卖出了个别更换了基金经理的基金。其他在投资策略上没有变化的基金我们仍然继续持有。

在资产配置层面，我们一直遵循“资产性价比比较”的方法，来审视整体组合的风险暴露，不断卖出那些性价比已经很低的资产，买入那些性价比已经很高的资产，这使得我们整个组合始终处于性价比更优的状态。这样的投资方法让我们能够相对从容地应对市场的大幅波动，在追求收益的同时管理好组合的风险暴露。上半年本基金在资产配置层面进行了如下操作：

一是在大类资产配置方面，根据我们的股债性价比比较模型，股票相对债券仍然具备性价比优势。因此截至报告期末，在合同允许的范围内，保持小幅超配权益类资产，高于业绩比较基准设定的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

二是在结构配置方面，随着 A 股市场活跃度的提升，上半年结构配置方面有如下变化。在权益类资产方面：1、继续增加了偏成长风格基金的配置比例，降低了偏价值风格基金的比例，根据价值成长风格的相对性价比，我们未来更加看好偏成长风格；2、随着个别行业和方向的大幅上涨，如创新药，我们适度卖出了相关基金，兑现了部分收益。在固收类资产方面：随着国内债券到期收益率水平的进一步下降，我们适度增加了货币基金以及短债基金的配置比例，降低了国内中长期纯债基金的配置比例。在商品类资产方面，我们在市场恐慌性下跌的时候增加了黄金基金的配置，黄金作为一种与股、债相关性都较低的资产，可以平滑组合的风险；另外我们还少量配置了其他商品基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67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7%；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6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4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我们看到了越来越多有利的因素，对于中国未来经济持续增长和股市的长期回报充满信心。

首先，我们看到在房地产销量和价格大幅下跌后，中国整体经济的韧性；我们看到中国汽车产业链的崛起，汽车出口量的持续增长；我们看到中国国产大模型 DeepSeek 基本能够与 OpenAI o1 比肩；我们看到在经历了近 7 年的中美贸易摩擦后，中国出口份额仍然保持高位，韧性极强；我们看到国内智能驾驶、智能机器人/狗已经赶超世界一流水平；我们看到在过去 5-10 年，中国企业的竞争优势已经得到了明显的提升，部分企业已经成为全球产业龙头。

其次，过去中国上市公司的 ROE 水平相对偏低，ROE 相对稳定且超过 15% 的行业屈指可数，这也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我们股票资产的长期回报率水平。ROE 水平偏低一部分原因可以归咎于“内卷式”竞争。2024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后续一系列重要会议和重要法律法规陆续出台，规范地方政府和企业行为。我们相信，经过全面的综合整治，未来几年可以持续看到不少行业的 ROE 水平出现改善，股票资产的长期回报水平也将逐步提升。

最后，国内股票市场制度不断健全，分红、回购等有利于提升股东回报的措施成为市场共识，市场的投资功能得到强化。各国股票市场的历史经验都证明了，一国股票市场的上涨并不需要一国经济的高速增长来支撑。不少发达国家的经济增长已经下降到一个较低的水平，但是股票市场仍然能够出现较好的表现。股票市场的表现更多取决于资本市场制度的完善，以及将企业盈利实实在在地回馈股东，我们相信，随着分红、回购等有利于股东回报的举措逐步落实，A 股市场在未来几年的预期回报应该不低。

我们将继续立足于优选基金，获取优秀基金经理长期的超额收益，同时基于合同约定的收益风险特征，从大类资产配置、结构配置出发，着眼于未来 1-3 年的视角去审视各类资产的性价比，对整体组合的风险暴露进行管理，相对均衡配置，适度逆向偏离，去市场不关注的领域挖掘机会，逐步退出非常热门的赛道，通过不断挖掘性价比更高的资产，卖出性价比已经很低的资产，使投资组合保持一个相对较高的性价比。我们希望通过 FOF 产品给持有人提供一项服务：通过选择优质基金和配置性价比更高的资产，将资产原有的大幅波动变得相对平滑一些，提升产品的收益风险比，使得产品的预期收益不降低而风险相对更小，让投资者能够拿得住，最终赚到钱。这是 FOF 基金最核心的价值所在，也是我们追求的投资目标。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程序和技术，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

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1,703,906.02	3,711,892.60
结算备付金		418.75	5,581.20
存出保证金		2,435.73	1,344.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9,697,440.07	66,005,129.41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46,475,118.04	62,132,506.72
债券投资		3,222,322.03	3,872,622.6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369,700.36
应收股利		9,420.92	448.15
应收申购款		-	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51,413,621.49	70,094,098.6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9,940.40
应付赎回款		1,112,913.50	905,144.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7,911.87	9,586.27
应付托管费		6,374.88	9,030.1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263.85	15,977.9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1,131.4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42,151.28	125,000.00
负债合计		1,180,615.38	1,075,810.8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47,372,933.19	66,084,125.99
未分配利润	6.4.7.8	2,860,072.92	2,934,161.80
净资产合计		50,233,006.11	69,018,287.7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1,413,621.49	70,094,098.63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677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564 元；

基金份额总额 47,372,933.19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16,686,116.06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30,686,817.1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18,931.23	3,880,715.03
1.利息收入		6,074.24	11,974.2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4,604.49	11,974.2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69.75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28,598.73	695,203.5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701,121.99	277,807.20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7,325.13	61,154.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620,151.61	356,242.18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56,958.81	3,082,465.0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41,217.07	91,072.21
减：二、营业总支出		216,913.84	526,589.35
1. 管理人报酬		51,578.20	111,948.78
2. 托管费		43,749.46	116,173.79
3. 销售服务费		76,737.96	221,148.65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1,007.62	213.08
8. 其他费用	6.4.7.20	43,840.60	77,105.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802,017.39	3,354,125.68

列)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2,017.39	3,354,125.6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2,017.39	3,354,125.6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6,084,125.99	2,934,161.80	69,018,287.7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6,084,125.99	2,934,161.80	69,018,28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11,192.80	-74,088.88	-18,785,28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02,017.39	802,017.3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8,711,192.80	-876,106.27	-19,587,299.0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8,752.03	6,561.85	125,313.88
2.基金赎回款	-18,829,944.83	-882,668.12	-19,712,612.9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7,372,933.19	2,860,072.92	50,233,006.1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14,622,114.05	-1,064,676.90	213,557,437.15

产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14,622,114.05	-1,064,676.90	213,557,43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8,386,916.17	2,670,995.79	-95,715,92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354,125.68	3,354,125.6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8,386,916.17	-683,129.89	-99,070,046.0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15,349.08	30,154.08	1,845,503.16
2.基金赎回款	-100,202,265.25	-713,283.97	-100,915,549.2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16,235,197.88	1,606,318.89	117,841,516.7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吴欣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铿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80 号《关于准予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83,372,685.1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79,350.0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1）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2）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

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 和 2% 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3）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

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703,906.02
等于：本金	1,703,706.48
加：应计利息	199.54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1,703,906.02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200,794.00	23,762.03	3,222,322.03	-2,234.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3,200,794.00	23,762.03	3,222,322.03	-2,234.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44,990,689.12	-	46,475,118.04	1,484,428.92
其他	-	-	-	-
合计	48,191,483.12	23,762.03	49,697,440.07	1,482,194.9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42,151.28
合计	42,151.28

6.4.7.7 实收基金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1,980,393.17	21,980,393.17
本期申购	79,097.94	79,097.9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373,375.05	-5,373,375.05
本期末	16,686,116.06	16,686,116.06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4,103,732.82	44,103,732.82
本期申购	39,654.09	39,654.0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456,569.78	-13,456,569.78
本期末	30,686,817.13	30,686,817.1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16,923.31	390,819.04	1,107,742.35
本期期初	716,923.31	390,819.04	1,107,742.35
本期利润	427,377.70	-112,859.46	314,518.2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1,901.94	-31,502.44	-293,404.38
其中：基金申购款	4,084.48	500.46	4,584.94
基金赎回款	-265,986.42	-32,002.90	-297,989.3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82,399.07	246,457.14	1,128,856.21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047,273.06	779,146.39	1,826,419.45
本期期初	1,047,273.06	779,146.39	1,826,419.45
本期利润	731,598.50	-244,099.35	487,499.1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97,665.20	-85,036.69	-582,701.89
其中：基金申购款	1,707.74	269.17	1,976.91
基金赎回款	-499,372.94	-85,305.86	-584,678.8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81,206.36	450,010.35	1,731,216.71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575.9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7.37
其他	11.17
合计	4,604.49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28,765,173.51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8,036,602.00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8,396.92
减：交易费用	19,052.60
基金投资收益	701,121.99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2,086.4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4,761.2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7,325.13
----	----------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872,481.05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812,950.29
减：应计利息总额	74,292.05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4,761.29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620,151.61
合计	620,151.61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958.81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7,676.2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364,635.10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56,958.81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其他	41,217.07
合计	41,217.07

6.4.7.18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 费（元）	47,997.2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 （元）	138,110.18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 （元）	31,732.50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70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689.32
合计	43,840.6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1,578.20	111,948.78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7,889.85	240,752.36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6,311.65	-128,803.58
---------------	------------	-------------

注：1.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0.6%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6\%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对于基金中基金、ETF 联接基金等特殊类型的基金产品，由于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但客户维护费的收取标准并不调减，可能出现净管理费为负值的情况。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3,749.46	116,173.79

注：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0）的0.1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

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4.56	4.56
兴业银行	-	76,684.97	76,684.97
合计	-	76,689.53	76,689.5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7.41	17.41
兴业银行	-	220,795.77	220,795.77
合计	-	220,813.18	220,813.18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无。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活期存款	1,703,906.02	4,575.95	5,830,624.38	11,869.05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合计 35,234,895.0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50,407,629.67 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70.14%（2024 年 12 月 31 日：73.04%）。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2,025.46	3,509.5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9,243.36	88,015.7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5,510.31	282,964.2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1,317.27	80,764.37
当期交易所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88.56	352.44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1,890.58	737.44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部门、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日常经营活动中本基金面临的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制度，通过严格的备选库制度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本基金在场外申赎基金份额均通过该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办理，同时基于内部评价系统对基金管理公司及其管理基金的评级，将投资于管理规范、业绩优良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基金，因此，本基金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4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3,222,322.03	3,872,622.69
合计	3,222,322.03	3,872,622.69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

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持有单只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被投资基金净资产规模以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规模为准。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超过该证券存量余额的 1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基金销售机构申购、赎回。

在本基金开放日，本基金投资于流通受限基金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基金所持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基金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703,906.02	-	-	-	1,703,906.02
结算备付金	418.75	-	-	-	418.75
存出保证金	2,435.73	-	-	-	2,43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22,322.03	-	-	46,475,118.04	49,697,440.0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9,420.92	9,420.92
应收申购款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929,082.53	-	-	46,484,538.96	51,413,621.4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112,913.50	1,112,913.5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911.87	7,911.87
应付托管费	-	-	-	6,374.88	6,374.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1,263.85	11,263.8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42,151.28	42,151.28
负债总计	-	-	-	1,180,615.38	1,180,615.3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929,082.53	-	-	45,303,923.58	50,233,006.11
上年度末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711,892.60	-	-	-	3,711,892.60
结算备付金	5,581.20	-	-	-	5,581.20
存出保证金	1,344.91	-	-	-	1,344.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72,622.69	-	-	62,132,506.72	66,005,129.4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369,700.36	369,700.36
应收股利	-	-	-	448.15	448.15
应收申购款	-	-	-	2.00	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7,591,441.40	-	-	62,502,657.23	70,094,098.6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9,940.40	9,940.40
应付赎回款	-	-	-	905,144.68	905,144.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9,586.27	9,586.27
应付托管费	-	-	-	9,030.10	9,030.1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5,977.97	15,977.9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1,131.42	1,131.42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25,000.00	125,000.00
负债总计	-	-	-	1,075,810.84	1,075,810.84
利率敏感度缺口	7,591,441.40	-	-	61,426,846.39	69,018,287.79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307.82	646.95
	2.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301.91	-646.09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的基金、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 Barra 风险管理系统，通过标准差、跟踪误差、beta 值、VAR 等指标，监控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46,475,118.04	92.52	62,132,506.72	9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6,475,118.04	92.52	62,132,506.72	90.0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2,708,052.37	2,926,272.46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2,708,052.37	-2,926,272.46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46,475,118.04
第二层次	3,222,322.03
第三层次	-
合计	49,697,440.0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46,475,118.04	90.39
3	固定收益投资	3,222,322.03	6.27
	其中：债券	3,222,322.03	6.2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04,324.77	3.31
8	其他各项资产	11,856.65	0.02
9	合计	51,413,621.4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票投资交易。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222,322.03	6.4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222,322.03	6.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019758	24 国债 21	18,000	1,816,151.67	3.62
2	019766	25 国债 01	14,000	1,406,170.36	2.8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1. 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秉承稳健的投资风格，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力争为投资者获得稳定的投资回报。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筛选策略、组合构建策略。本基金的长期资产配置将以固定收益类资产为主，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市场环境进行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间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基金管理人针对全市场基金建立统一的基金评价体系，根据评价体系的分析结果建立标的基金池，本基金所投资的全部基金都应是标的基金池中的基金。基金管理人针对不同类型的基金将采用不同的评价方法。本基金将通过对短周期内的基金多因子分解，结合公开披露的信息估算拟投资基金的最新资产配置比例和短期风格定位，通过优化求解的方法，得到匹配资产配置比例的最优基金组合。在此基础之上，基金管理人可以结合其他定性因素对组合进行调整，形成最终的投资组合。

2. 风险说明：

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基金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由此可能面临如下风险：

（1）被投资基金的业绩风险。本基金投资于其他基金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投资目标的实现建立在被投资基金本身投资目标实现的基础上。如果由于被投资基金未能实现投资目标，则本基金存在达不到投资目标的风险。

（2）赎回资金到账时间较晚的风险。基金赎回的资金交收效率慢于基础证券市场交易的证券，因此本基金赎回款实际到达投资者账户的时间可能晚于普通境内开放式基金，存在对投资者资金安排造成影响的风险。

（3）双重收费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含全市场基金，投资于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时，存在本基金与被投资基金各类基金费用的双重收取情况，相较于其他基金产品存在额外增加投资者投资成本的风险。

（4）投资于商品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商品基金（包括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由此可能间接面临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商品期货市场波动风险等投资风险，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

（5）投资公募 REITs 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公募 REITs，公募 REITs 采用“公募基金+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的产品结构，主要特点如下：一是公募 REITs 与投资股票或债券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基金通过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持有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全部股权，穿透取得基础设施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二是公募 REITs 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三是公募 REITs 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外份额持有人需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场内才可卖出或申报预受要约。

投资公募 REITs 可能面临以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基金价格波动风险。

公募 REITs 大部分资产投资于基础设施项目，具有权益属性，受经济环境、运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市场价值及现金流情况可能发生变化，可能引起公募 REITs 价格波动，甚至存在基础设施项目遭遇极端事件（如地震、台风等）发生较大损失而影响基金价格的风险。

2）基础设施项目运营风险。

公募 REITs 投资集中度高，收益率很大程度依赖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基础设施项目可能因经济环境变化或运营不善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现金流大幅低于测算现金流，存在基金收益率不佳的风险，基础设施项目运营过程中租金、收费等收入的波动也将影响基金收益分配水平的稳定。此外，公募 REITs 可直接或间接对外借款，存在基础设施项目经营不达预期，基金无法偿还借款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

公募 REITs 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通申购赎回，只能在二级市场交易，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4）终止上市风险。公募 REITs 运作过程中可能因触发法律法规或交易所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导致投资者无法在二级市场交易。

5）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

公募 REITs 运作过程中可能涉及基金持有人、公募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项目公司等多层面税负，如果国家税收等政策发生调整，可能影响投资运作与基金收益。

6）公募 REITs 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投资者应当及时予以关

注和了解。

（6）可上市交易基金的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通过二级市场进行 ETF、LOF、封闭式基金的买卖交易，由此可能面临交易量不足所引起的流动性风险、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间的折溢价风险以及被投资基金暂停交易或退市的风险等。

（7）被投资基金的运作风险

具体包括基金投资风格漂移风险、基金经理变更风险、基金实际运作风险以及基金产品设计开发创新风险等。此外，封闭式基金到期转开放、基金清算、基金合并等事件也会带来风险。虽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从基金风格、投资能力、管理团队、实际运作情况等多方面精选基金投资品种，但无法完全规避基金运作风险。

（8）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营风险

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面临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虽然本基金可以通过投资多样化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特别地，在本基金投资策略的实施过程中，可将基金资产部分或全部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在这种情况下，本基金将无法通过投资多样化来分散这种非系统性风险。

（9）被投资基金的相关政策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各类其他基金，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导致被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投资操作、基金运作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本基金的收益水平。

（10）可能较大比例投资于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所面临的风险。基金的投资业绩会受到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如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能力、财务状况、市场前景、行业竞争、人员素质等因素的变化均会导致基金投资业绩的波动。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涵盖全市场的基金品种，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客观、公平的评价方法进行标的池的构建以及可投资基金的筛选，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一并纳入上述评价体系。在上述过程中，出于基金业绩、费率水平等因素，可能出现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评分整体较高，本基金可能较大比例投资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情况，当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发生经营风险时，本基金的投资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按照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条件进行投资，公平对待基金财产，基金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认可此等关联交易情形的存在并自愿承担相关投资风险。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是否属于基金 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 理的基金
1	017156	易方达岁 丰添利债 券(LOF)C	契约型开 放式	5,700,104. 66	9,704,998. 19	19.32	是
2	000621	易方达现 金增利货 币 B	契约型开 放式	6,891,415. 31	6,891,415. 31	13.72	是
3	000206	易方达投 资级信用 债债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5,745,010. 28	6,662,488. 42	13.26	是
4	017420	易方达裕 祥回报债 券 C	契约型开 放式	2,144,665. 52	3,328,520. 89	6.63	是
5	110008	易方达稳 健收益债 券 B	契约型开 放式	2,040,123. 22	2,883,102. 13	5.74	是
6	018743	易方达优 选投资级 信用指数 发起式 C	契约型开 放式	2,422,950. 18	2,499,273. 11	4.98	是
7	184801	鹏华前海 万科 REITS	契约型封 闭式	15,300.00	1,550,502. 00	3.09	否
8	018413	大成竞争 优势混合 C	契约型开 放式	620,231.9 7	1,163,183. 04	2.32	否
9	002980	华夏创新 前沿股票	契约型开 放式	358,573.4 8	881,373.6 1	1.75	否
10	450009	国富中小 盘股票 A	契约型开 放式	346,253.9 2	878,342.3 2	1.75	否
11	163415	兴全商业 模式混合 (LOF) A	契约型开 放式	243,907.7 2	862,457.7 0	1.72	否
12	011117	富国沪港 深业绩驱 动混合型 C	契约型开 放式	378,610.9 6	787,359.3 5	1.57	否
13	000471	富国城镇 发展股票	契约型开 放式	349,398.4 5	771,366.9 6	1.54	否
14	110023	易方达医	契约型开	192,641.7	716,049.2	1.43	是

		疗保健行业混合 A	放式	1	4		
15	011301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758,805.46	685,960.14	1.37	是
16	159934	易方达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90,600.00	656,397.00	1.31	是
17	010624	富国稳健增长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938,402.47	652,471.24	1.30	否
18	011309	富国消费主题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77,641.01	605,535.04	1.21	否
19	001256	泓德优选成长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68,949.77	604,429.36	1.20	否
20	011650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578,633.99	577,013.81	1.15	是
21	011066	大成高鑫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115,896.40	542,661.71	1.08	否
22	001881	中欧新趋势混合 (LOF)E	契约型开放式	405,842.51	501,256.08	1.00	否
23	007449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254,512.19	494,771.70	0.98	否
24	513040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258,100.00	370,889.70	0.74	是
25	562310	300 成长	交易型开放式	324,900.00	253,097.10	0.50	否
26	159985	华夏饲料豆粕期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10,200.00	212,135.00	0.42	否
27	159915	易方达创业板 ETF	交易型开放式	93,500.00	199,435.50	0.40	是
28	515580	华泰柏瑞中证科技 1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202,489.00	174,343.03	0.35	否
29	506005	博时科创板三年定开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20,600.00	101,062.80	0.20	否
30	506000	南方科创	契约型开	81,544.00	60,913.37	0.12	否

		板 3 年定开混合	放式				
31	512200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43,793.00	59,514.69	0.12	否
32	506002	易方达科创板两年定开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65,800.00	59,351.60	0.12	是
33	159707	华宝中证 800 地产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00,600.00	59,052.20	0.12	否
34	506008	长城科创两年定开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33,100.00	24,394.70	0.05	否

注：由于本基金投资的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 T+1 工作日内公告，一般情况下，本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 T+2 工作日内公告（T 日为估值日）。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435.73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9,420.92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856.6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386	43,228.28	0.00	0.00%	16,686,116.06	100.00 %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382	80,331.98	0.00	0.00%	30,686,817.13	100.00 %
合计	768	61,683.51	0.00	0.00%	47,372,933.19	100.00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20.95	0.0001%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0.00	0.0000%
	合计	20.95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0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0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A	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混合（F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11 月 8 日）基金份额总额	83,715,151.04	199,657,534.0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980,393.17	44,103,732.8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9,097.94	39,654.0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373,375.05	13,456,569.7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86,116.06	30,686,817.1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刘晓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其原任公司董事长（联席）职务自行免去，詹余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吴欣荣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其原任公司执行总经理（总经理级）职务自行免去，刘晓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陈皓先生、萧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刘硕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管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5 月 17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张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1.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会议表决投票时间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3 日 17:00 止，审议《关于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等相关事项的议案》，审议修改《基金合同》等相关事项，内容具体包括修改基金名称、投资组合比例、投资策略、投资限制、估值方法、收益分配条款等，并根据上述调整需要及法律法规和证监会要求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本基金的表决意见为同意。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具体详见该基金的相关公告。

2.本报告期内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以通讯方式组织召开了投票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9 日的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第一次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具体包括调整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业绩比较基准、风险收益特征、估值方法、收益分配原则、信息披露等条款，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由于本人直接或委托授权代表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未达到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基金份额总数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未达到法定的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故该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具体详阅该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发布的《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就原定审议事项以通讯方式二次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仍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第一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会议表决投票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 17:00 止。本基金的表决意见为同意。根据《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二次召开）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具体详见该基金的相关公告。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开展基金托管业务过程中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3	-	-	-	-	-

注：a）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无新增交易单元。

b）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本报告期内基金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有调整，调整后的标准如下：

- 1)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在业内具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有较强的合规风控能力，内控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 3) 具备产品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产品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4) 具有较强的研究、交易服务能力；
- 5) 佣金费率水平符合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并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

c）本报告期内基金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江证券	-	-	-	-	-	-	-	-
申万宏源	6,998,983.00	100.00%	3,589,000.00	100.00%	-	-	6,255,792.24	100.00%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	------	--------	--------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1-21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2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25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3-31
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5-04-22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5-17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文件；
- 2.《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易方达如意兴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